关于黄圃镇中山智能家电产业园（大岑片区）连片改造第二阶段第一期项目（A地块）“三旧”改造方案批复结果的公告

根据《广东省旧城镇旧厂房旧村庄改造管理办法》（粤府令第279号）和《中山市城市更新管理办法》（中府〔2020〕93号）有关规定，现对黄圃镇中山智能家电产业园（大岑片区）连片改造第二阶段第一期项目（A地块）“三旧”改造方案批复结果进行公告，具体如下：

# 单位：平方米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批复文号 | 中府函（工改）〔2025〕29号 | 批复时间 | 2025年7月28日 |
| 项目名称 | 黄圃镇中山智能家电产业园（大岑片区）连片改造第二阶段第一期项目（A地块）“三旧”改造方案 | | |
| 项目位置 | 位于黄圃镇大岑工业园，东至永昌路，西至大岑七队宅基地，南近南堤路，北至成业大道 | | |
| 项目用地面积 | 69689.53 | 纳入改造面积 | 69689.53 |
| 所在控规名称 | 《中山市智能家电产业园（大岑片区）二、三期单元规划》（中府函〔2024〕198号） | 标图入库图斑号 | 44200063572、44200063573、44200063582、44200063583 |
| 改造前用途 | 工业 | 改造后用途 | 住宅 |
| 改造类型 | 全面改造 | 改造方式 | 政府整备 |
| 改造主体 | 通过公开方式确定改造主体 | | |
| 改造后总建筑面积 | —— | 改造后容积率 | 不高于2.8 |